

证券代码：000034

证券简称：深信泰丰

公告编号：2015-05

深圳市深信泰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深圳市深信泰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通知于2015年3月16日以电子邮件和书面形式送达各位监事，2015年3月26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人，亲自出席会议的监事3人，未有委托出席的情形。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梁缉永主持，本次监事会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的监事对各项议案进行了认真审议，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1、经表决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公司2014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监事会认为，公司2014年度审计报告能够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意见和对有关事项做出的评价是客观公正的。

2、经表决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公司201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经表决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公司关于201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4、经表决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15-2017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5、经表决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6、经表决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7、经表决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执行新企业会计准则导致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相应变更，符合相关规定及公司实际情况，其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监事会认为，2014年，公司能够严格按照相关的规章制度对公司进行有效的管理，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内部控制体系健全而有效，内部控制

机制和内部控制制度不存在重大缺陷，实际执行中亦不存在重大偏差或异常情况。《公司 201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客观反映了公司在内部控制制度建设的实际情况，公司监事会无异议。

以上 1、2、4、5、6 项议案尚需提请公司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深信泰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一五年三月二十六日